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录

| | |
|--------------------------------------|---|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4 |
| 议案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
| 议案二《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 |
| 议案三《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如下须知，望全体股东及其他有关人员严格遵守：

一、公司证券法务部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请有出席股东大会资格的相关人员准时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

二、股东出席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请出席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遵守股东大会秩序，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三、股东要求发言或提问的，在会议开始前到证券法务部处登记，并填写登记表。股东如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四、本次会议议案相关的问题回答结束后，进行大会表决。

五、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发言，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

六、会议主持人可根据股东发言或提问的内容，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公司高管等相关人员回答股东的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七、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五) 下午 14: 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四、会议主持人: 副董事长(代行董事长职责) 徐伟达

五、会议参会人员:

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六、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介绍现场股东到会情况;

(二) 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

-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及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 股东和股东代表进行讨论;

- (四) 推选股东大会现场监票人、唱票人、计票人名单；
- (五) 与会股东进行投票表决；
- (六)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七) 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
- (八) 见证律师确认总表决结果，出具法律意见书；
- (九)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永悦科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已于2025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议案二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永悦科技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及制定，具体如下：

| 序号 | 制度名称 | 类型 |
|----|--|-------|
| 1 | 《股东会议事规则》（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修订并更名 |
| 2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修订 |
| 3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修订 |
| 4 |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修订 |
| 5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 | 修订并更名 |
| 6 |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修订并更名 |
| 7 |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 修订 |
| 8 |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修订 |
| 9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修订 |
| 10 |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 修订 |
| 11 |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 | 修订 |
| 12 |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修订 |
| 13 |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修订 |
| 14 | 《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 修订 |
| 15 |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 修订 |

上述修订后的制度已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